

地面文物建筑保护利用工作七议

▶▶▶【紧接 A1】-----

史价值、工艺价值要比地标价值大得多。个别名不见经传的普通古建筑、古桥梁、搬迁以后，小的地标意义是没有了，但它的功能还在，历史价值工艺价值还有用武之地。与其让其在原地沉沦湮没，乃至损毁殆尽，不如让其浴火重生。两害相权取其轻，难道不是正常的逻辑吗？美国好多家博物馆都收藏有搬迁过去的中国古建筑，不仅一众对中国文化知之不多的老外看得津津有味，而且从内地去的中国游客也同样会感到中国古建的精妙。这个事实说明，搬迁并不一定影响它的价值。

中国建筑以平面铺开、层层递进、主次分明、变化有序而为其特色。中国古建的形态美、韵律美，主要不是从一个单体建筑本身体现出来的，而是依靠多幢建筑的组合体现出来的。所以，中国古建的美，是一种总体的美、综合的美。孤零零地剩下一个单体建筑的躯壳留着，周边几乎全是和它格格不入的现代建筑，只会被人看轻，不会得到其本来应该得到的尊严和尊重。

无庸讳言，现在有的地方制订的搬迁方案，实际上带有敷衍塞责的成分，无非是想把地面文物建筑早点推出去了事。根据这种情况，与其大费周折地把不准搬迁放在第一位，不如首先考虑，搬迁的地方有没有古建筑生存的良好条件，是不是它真正的、永久性的安身立命之所，能不能让它“活起来”，有没有第二个第三个更好的地点备选？既然搬迁了，不仅要让其有尊严地活下去，而且要发挥它的效益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单幢古建筑的搬迁，最好能向着确定不会搬迁的古建筑区块靠拢，以期产生集聚效应、总体效应，更好地发挥地面古建筑的内在价值和社会功能。

按理说，这首先应该得到文物界自己的首肯，但事实恰恰相反，有的专家是非常反对把不同时代不同规格的古建筑相互靠近，认为这会乱套。其实物是死的，人是活的，我们完全可以通过一定的艺术创意和技术手段，让其既有分有合，有一定的独立性，又能互为犄角之势，相互依凭。也就是说，这只是一个如何调适的问题，没有根本性的冲突，人世间各种事物“抱团取暖”历来不是什么坏事。害怕把单个的古建筑向已有的古建筑靠拢，真不知道出于何种奇怪的心态。总之，关心搬到何处去，怎么搬，可能比纠结于能不能搬更重要，更对文物保护和利用有好处。希望专家们听得进去这个道理。

还有一个和易地搬迁类似的问题同样值得提出来讨论，就是古建筑能否原地抬升，以适应周边现有的环境。建筑物的地面高度要高于周边地面的标高，这是古今中外建筑物无一例外的通例。当前，由于排水的需要和各种基础设施的迅猛发展，城市的地面标高与几十年前相比，至少已经高出了半米，这使得许多存在了百年以上的古建筑一下子跌落到了水汪幽的边缘。以杭州大学路的求是书院为例，这是杭州现存规模最大的单檐木构歇山顶大殿，但由于周边地面大幅度抬高，现在该建筑已经一小半处于地下，从地面到大殿前的平台，至少要往下走五六档阶梯，有种去地下室的感觉。明明一座相当高敞宏亮的寺院大殿，却成了很少有人问津、从路上看起来不起眼的披屋（杭州人土话把面积不大、建筑简陋的附属用房叫作“披儿”）。一点反映不出其曾经有过的辉煌。对从事文物保护工作的人来说，希望城市的环境风貌最好不发生变化是愿望是可以理解的，但是，既然城市地面标高的抬升无法阻挡，各种设施都在向它看齐，你想要逃避是不可能的，想要独善其身也是做不到的，除非你愿意降低文物的价值作为代价。既然整个城市的地标都变了，作为城市一份子存在的古建筑，为什么就不能去适应它？非要坚持原有的地面标高，让文物“光荣地孤立起来”，又有什么特殊的必要呢！这种思维，不是新版的刻舟求剑，就是唐吉珂德和风车大战。古建筑的整体抬升，在技术上一点都不复杂，根本不会影响古建筑的价值和风貌。当然，对墙体的处理要难一些，但也不是没有处理的办法。关键还是对文物保护原则的理解，还是那句话，你是想要古建筑憋屈地活着，苦哈哈地生活下去，还是愿意让古建筑活得很阳光很健康。二者必居其一。

对于已经完成搬迁的古建筑古桥梁，要根据在搬迁前的三个价值和搬迁的工程质量，实事求是地评定其文保等级。不要因为是搬迁过的，就对它另眼相看，采取歧视政策，故意压低它的文物等级。

四议:维修工程

古建维修工程，说起来简单。它没有什么高大上的质量指标和技术参数，在众多熟悉现代建筑的人看来，几乎没有什么技术难度，“小儿科”一个。但事实上，如果按照这种思路来理解中国古代建筑的难与易，不仅说明我们对中国建筑文化独特性的认知太少，而且延续下去，维修水平将会越来越低，我们的古建筑将会越来越失去原有的光辉。

木构建筑全世界都有，即便在如今的美国，木构建筑也是住房建筑的一个门类，继续存在着。但不能说用了木头作为主要建筑材料，就是木构建筑体系。木构建筑作为一种建筑体系，唯独中国才有，这是全世界都公认的。

为什么说它是一个体系，因为它具有从选址、擘画、用材、打样、施工直到装修、装饰、使用等多个方面，都有一套完整的、系统的理论和实践，有一整套精细、配套、成熟的工艺。可以说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，并且凝固为一种文化，成为中国文化在物质遗存方面的重要表征。

中国木构建筑的工艺，曾经是非常讲究的。但是现在的维修，很多程序和过程都被简化掉了或者改变掉了。比如，寺庙、衙门等重要的公共建筑和品第较高官员的宅第，大梁要经过至少一道油饰，柱子、大门、门窗则要经过“一麻三灰”的精细操作才完成。所谓一麻三灰，就是先在木头上披上一层桐油石灰（或者蛎灰），然后用麻布将木头全部裹起来，然后在麻布上再披上一层桐油石灰，最后用桐油石灰加上各种颜色的漆涂上去，才算完工。这样做的好处，不仅可以避免白蚁等虫害的侵袭，而且可以弥补木头本身的瑕疵，如虫结、疤痕、裂隙等缺陷，给人以庄重、浑厚、华贵的感觉。即便是普通的民宅，披一层“灰”再上漆也是起码的。而现在的维修，用原木再罩上一层清漆，就算不错了，还美其名曰“清水木作”。甚至连德寿宫这样的建筑，都没有想过这样的问题。只有去年萧山祇园寺修复的报道中提到他们按“一麻三灰”的做法完成了维修，可惜仅此一例，也未在行业内部引起什么波澜。

又如古建筑一般都很重视三雕的运用，即木雕、石雕、砖雕。以砖雕为例，它是墙体和屋面重要的饰物，用砖雕做成的屋脊，一望便知此建筑的雍容、大器，现在一般则用瓦片叠砌一下，实在是聊胜于无，没有什么气度。再如梁坊间、窗楣间的小空白，一般都有竖诗壁画作补白处理，现在也没有了。过去墙壁用纸巾石灰涂抹，现在变成了白色的涂料。涂料这东西，反光很厉害，和比较质朴的木质构件和砖土地面反差很大。类似这样改变或者简化了的细节和程序，还可举出更多的例子，因篇幅关系，就不多说了。

前面说过，古建筑的美，是一种综合的美。总体的美，细节的改变和简化，看似无足轻重。叠加起来，其实是从基因上改变了古建筑的内在的生命节律，降低了它的颜值和文化水准。为什么现在有的人看了古建筑会感到单调和乏味，就是因为原来的精气神都没有了，那种雍容华贵的舒适感没有了。把系统的、一环扣一环的木作工艺简化成仅仅是用木头来架构房子，能不感到枯燥和无趣吗？

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，原因是多方面的。首先是招投标和定额问题。古建的建设周期应当是以年来计算，这在全世界都是通例。巴黎圣母院屋顶疫情前发生了一次火灾，烧掉了百多平方米一个巴掌大的地方，如今六七年过去了，还没有听说修复的消息。要是在基建狂魔这里，这样的乌龟速度不仅拿不到一分钱，可能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的资质都要保不住了。现在古建筑的建设周期则和现代建筑一样，以月度计算进度。那么，古建传统中那一整套精细、配套、成熟的工艺就无法做了，比如一麻三灰，晾干一次就得两三个月，那还怎么做？古建维修套用现代建筑的定额标准，明显是极不合理的。举个例子，古建的门窗一般都有雕刻，用手工雕刻还是用机器雕刻，效果完全不一样。但是第一，现在有这样技艺的工匠已经很难找到了。其次，这样做，势必导致实际的人工成本和定额大相背离，施工单位是企业，它不可能来做赔本的买卖，这不是常理之中的事吗？还应当看到，不是有了文物建筑资质就一定做出好的古建筑，维修更是这样，关键在于建筑师本人的理解和经验。所以故宫从来就不请外面的设计单位和建筑企业来做工程，自己把控，因为他们自己最了解建筑的底细。还可以避免用与不用现有建筑定额的尴尬。故宫地位崇高，对此没有人敢说二话，问题是，地方上做得到吗？

定额是人定的，关键是要有这方面专家和从业人士不断地提出政策建议，作出不懈的努力，可是那么多年来，基本上看不到有多少人作过这种呼吁。中国文化一大缺陷就是“重道不重器”，看不起形而下的东西。对于古建筑，把玩把玩是可以的，研究也很时髦，大小专家都很在意，但这些研究基本上是形而上的，方向也是雷同的。侧重于研究始建年代、历史、沿革、范式、特征以及对如何断代等。对如何真正涉及泥瓦作、木作工艺的具体做法，则尽付阙如。好像这些用不着传承就可以做到，是唾手可得似的。在许多人眼里，这些工匠和现代建筑中拌黄沙水泥的小工没有二致。过去古建筑的施工，得力于业主和工匠的悉心合作。我们现在对施工关心太少了，老板关心的是企业的利润，业主单位则单纯从甲乙双方关系来处理问题，对工匠技艺上的关心和扶持近乎为零。非遗工作发展到今天，各行各业都有了许许多多的项目，连做麻酥糖、打年糕都有非遗的工匠，唯独在古建领域，从来没有听说过那位做木雕门窗的、做屋脊和吻兽砖雕的、做土法砖瓦的匠人成了非遗传承人。社会各方面对这些事关中国古建生命力的匠师们的轻视，实际上形成了一种集体无意识的蔑视。而没有完整的理念和工艺做出来的古建筑，只有形似，没有神似，是不可能具备传统古建筑那种精气神的。

有的文物保护工作者反映，他们也想按照传统的工艺来维修古建筑，但是却买不到古建所需的材料，所以只好向现代建筑材料靠拢。实际上，有些材料民间还是有的，但流通不畅，

卖的人不知道什么人需要，买的人不知道到哪里去买。这就造成市场萎缩，形成了一种死循环。所以，亟需有关部门在理念上和政策上予以支持。在新时期，行业 and 产品的细分是产业界的一种发展趋势，有关部门这几年特别强调要扶持“专精特新”企业的发展，当然主要是指科技企业而言。但是，与中国传统建筑有关的各种材料的小企业、小店铺，在“专精特新”四个字里占了三个，笔者觉得也同样需要扶持。因为这关系到中国传统建筑体系基因的传承，关系到古建筑的生死存亡问题。没有这些特殊的材料，我们的古建筑将会和欧美的木构建筑一样，只有实用意义，没有文化谱系和印记，也

就成不了体系。所以这些企业和店铺是有存在的必要性和理由的。这是真正关系到文化遗产、文化自信的大事，绝不可以等闲视之。

五议:如何使用

要保护就必须利用，利用才能更好地保护，长期空关肯定是不行的。古建筑的利用当然应该以公益事业为主，如博物馆、纪念馆、文化中心等，特别是保护级别比较高的那一部分是如此，不应该过多计较经济利益。但因为古建筑量大面广，在分布比较密集的地方，对保护层级比较低的建筑物，也并非一定不能干别的，如用作商业和服务行业等等。

利用古建搞博物馆、纪念馆是最常见的一种利用模式，但是比较正规的博物馆纪念馆，得要有比较系统的陈列，要放置实物，要配备专人管理，不仅成本比较高，有的还的确没有那么多内容可说。其实，陈列展示也并非“自古

华山路一条”，只有建正规博物馆一举。现在视频技术那么发达，可以制作一个 20 分钟左右的视频，用形象来解读这个古建筑的背景，曾经和哪一位名人有关联等相关内容，循环播放。另外安排一些可供游客坐下来边看边休息的座椅，搞一个自动售卖饮料的货柜，不也是一个微型的博物馆吗？除去前期制作视频的成本，每天的日常开支就是搞搞卫生而已。这种做法，对分散的古建筑，特别是对某些景区内的古建筑和名人故居，比硬要搞实质性的纪念馆恐怕要经济实惠得多，而且对游客也有实际的教益。

至于说到另外的用途，如用作办公和商业、服务行业等等，我觉得都应该用开放的心态去对待。这里有一个不能回避的问题就是装修。根据现代人的生活条件和审美需求，古建

▶▶▶【紧转 A3】



●南京夫子庙秦淮河畔



●乌镇



●云冈石窟